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平衡先生、独立董事王军先生和副董事长陈克川先生，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平衡先生担任。

2026年1月23日，陈克川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3、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并同意其报出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编制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202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6. 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2025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礼尚信息洋酒贸易业务面临的大额资金风险及应对方案》《美赞臣蓝臻3业务面临的大额亏损风险及应对方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期间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计划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相关审计人员具备必要的审计工作专业知识和相关职业证书，并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真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

2、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出具财务报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3、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了内部审计工作，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意见，指导和督促相关部门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各位委员充分发挥专业职能和行业专长，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其中涉及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意见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出于职业判断出具的，审计依据和理由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意见无异议。对此，审计委员会将会继续督促公司和管理层推动应对措施并做好后续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持续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制定的工作计划和执行情况，同时积极督促公司各职能部门及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要求履行职责，并对内部审计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能够有效运作，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各项制度的持续改进和有效执行，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有效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共同发挥监督功能，保证了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运用专业知识，发挥了审查和监督作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指导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加强公司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促进公司完善治理结构。

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促进公司财务相关事项的规范化，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更加完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8日

（本页为《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_____

平 衡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陈克川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王 军